

重庆市物价指数 / 经济部 · 一 V. 1. no. 1 (民国31
年[1942]9月) ~ [?] · 一重庆: [编者], 民国31
年[1942] ~ [?].

; 26cm.

月刊.

* * * * *

本刊共摄制1卷, 16毫米, 缩率1:20. 原件藏北
京图书馆, 北京图书馆摄制. 母片藏全国图书馆
文献缩微复制中心(北京)

本刊片卷摄制目录:

V. 1. no. 1 ~ V. 5. no. 12

~~(1942. 9 ~ 1946. 12)~~

(缺V. 5. no. 11)

553.305
782

重慶市物價指數

民國三十一年九月至三十二年六月

合訂本

Handwritten notes and scribbles, including the date "1942.5.10" and other illegible markings.

機
密

343

重慶市物價指數

第一卷 第一期

民國三十一年九月



NO. 285 No. 57001

經濟部編製

目 次

一、重慶市物價指數圖

(1)重慶市躉售物價指數圖

(2)重慶市零售物價指數圖

(3)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圖

二、重慶市躉零售物價指數

(1)重慶市躉售物價指數表

(2)重慶市零售物價指數表

(3)重慶市躉零售物價指數變動概述

三、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

(1)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表

(2)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變動概述

四、九月份重慶市躉售物價

五、九月份重慶市零售物價

六、附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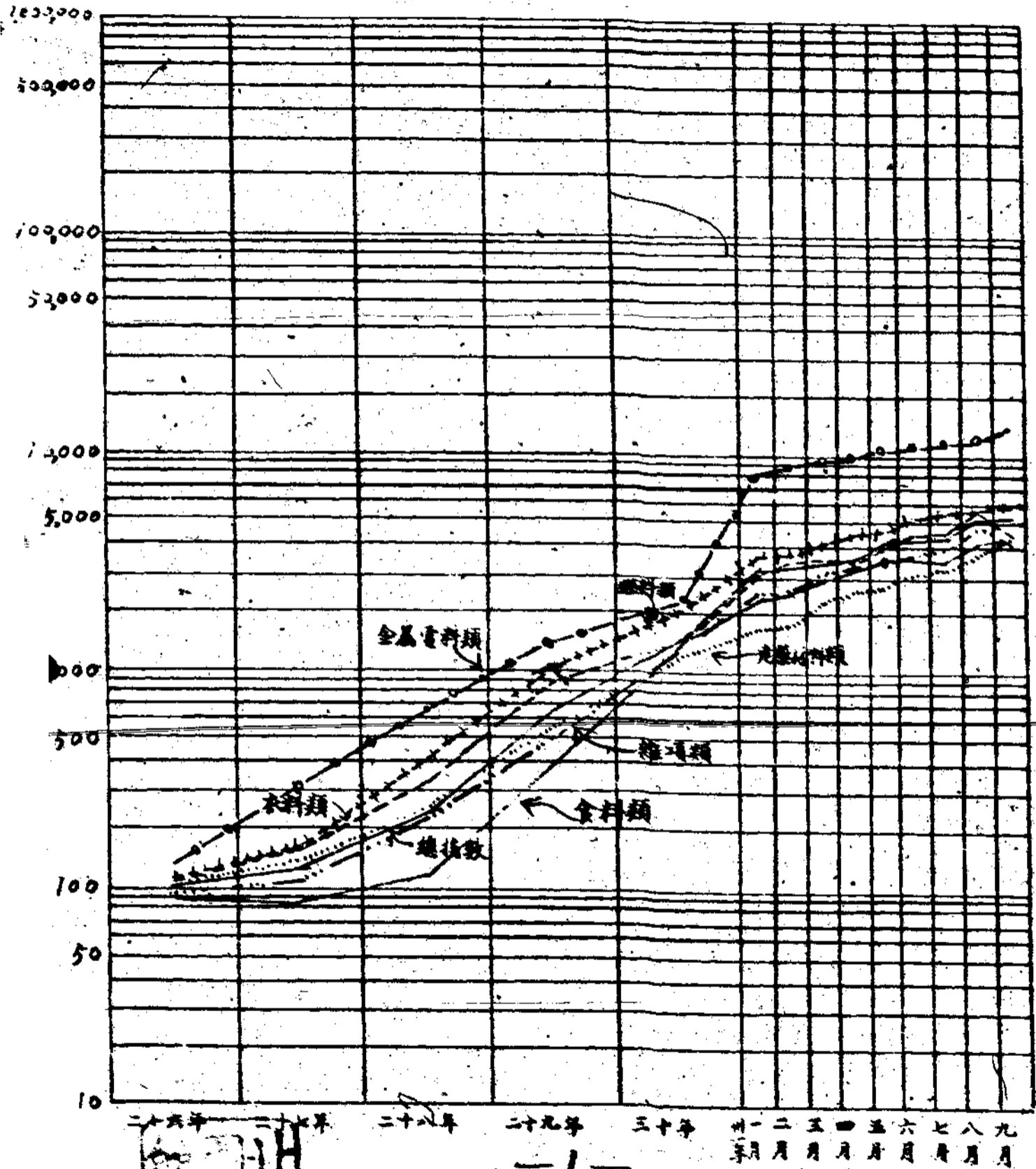
(1)修訂重慶市物價指數說明

(2)經濟部調整物價工作提要

一. 重慶市物價指數圖

(1) 重慶市零售物價指數圖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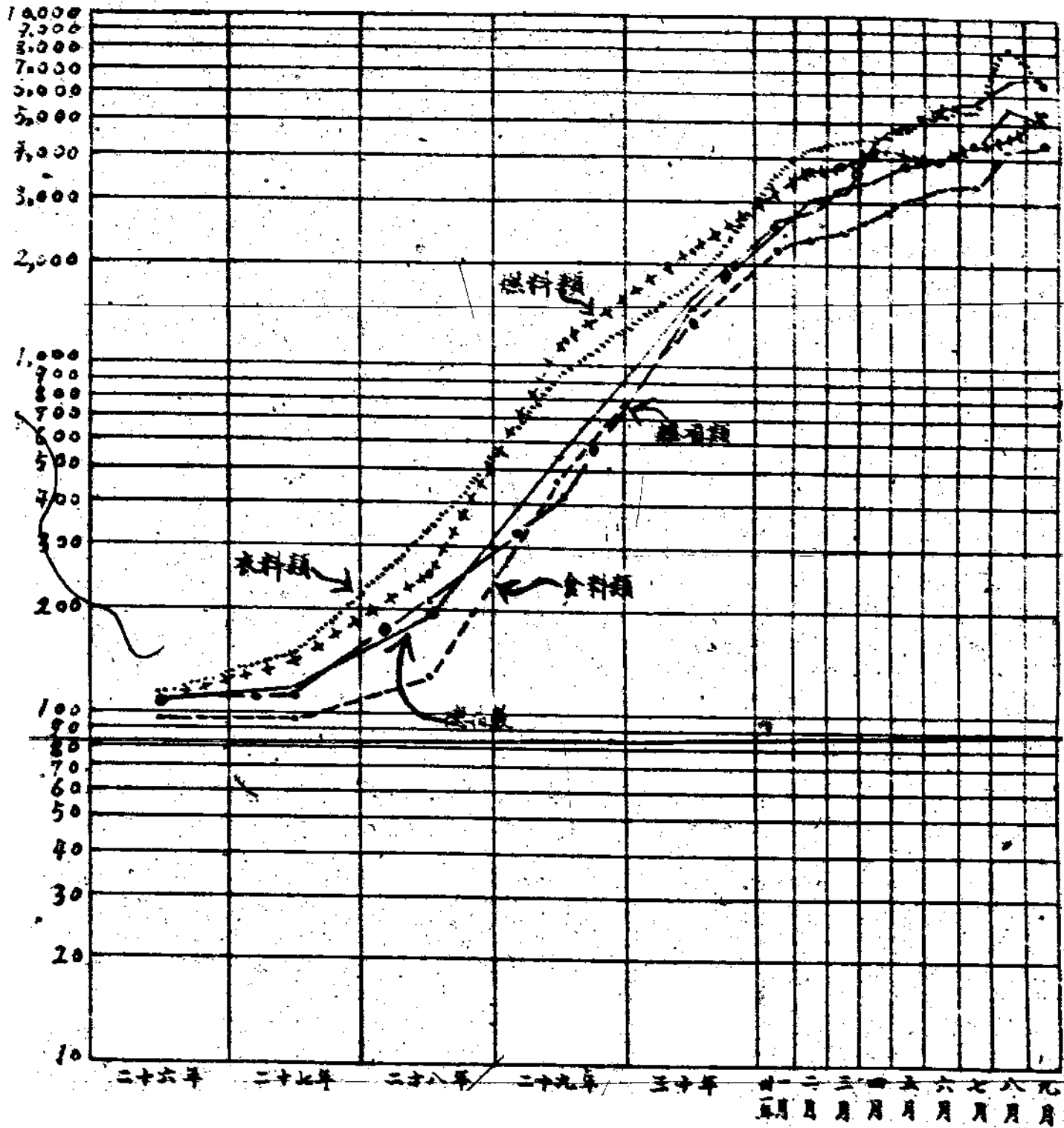
二十六年一月至六月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年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重慶市物價指數圖

6326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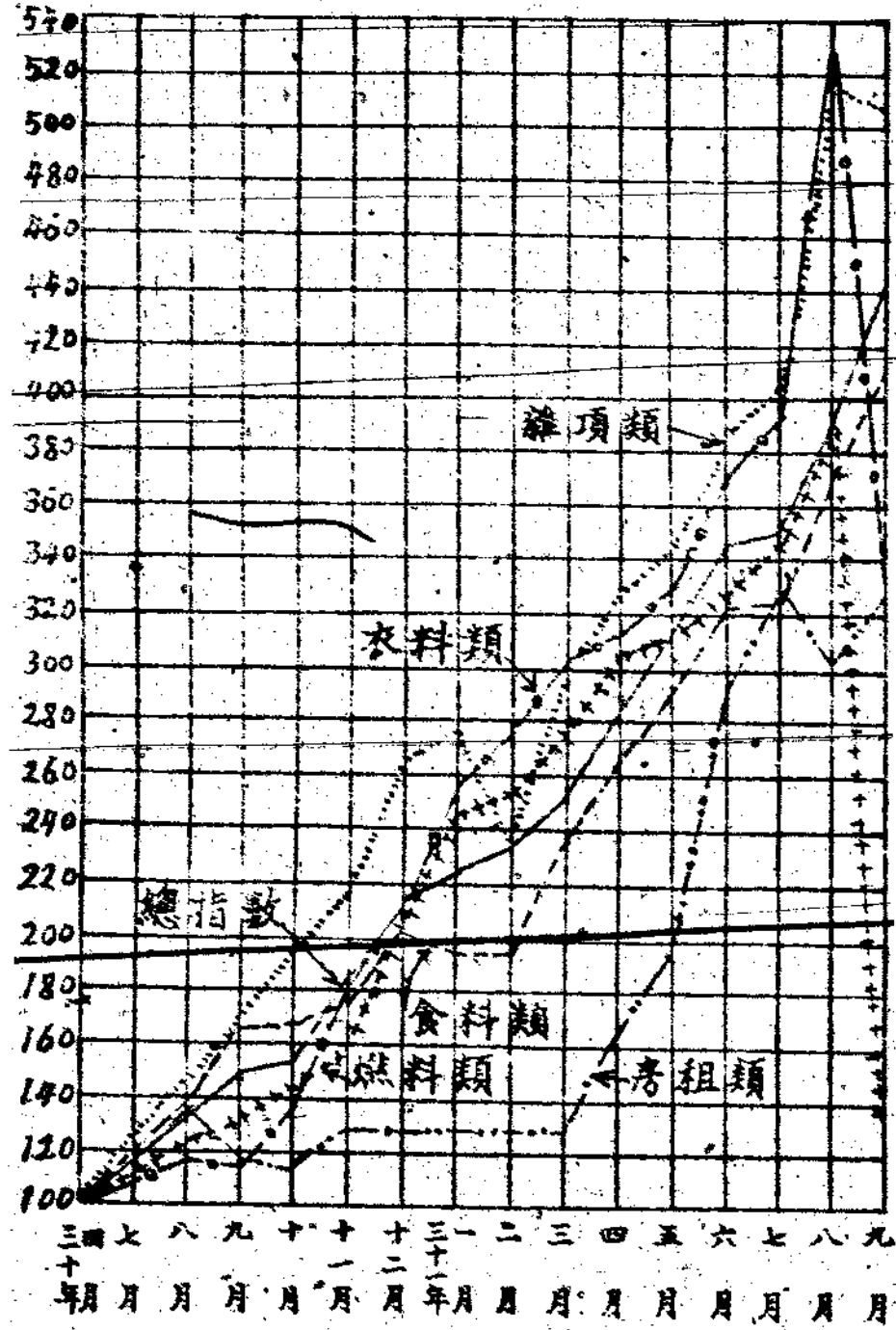
(2) 重慶市零售物價指數圖

民國二十六年一月至六號二〇〇



(3) 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圖

民國三十年三月=100



附註：九月份因係採用定置分售價格致衣料類燃料類指數驟形下落

二. 重慶市躉零售物價指數

(1) 重慶市躉售物價指數表

(簡單幾何平均法)

時期：二十六年至三十一年九月

基期：二十六年上半年

類 別	總指數	食料類	衣料類	燃料類	金 屬 電 料類	建 築 材 料類	雜項類
物 品 項 目	94	34	20	8	10	10	12
二十六年	101.3	89.8	108.4	109.7	137.4	107.2	92.1
二十七年	133.2	83.6	175.9	179.9	303.1	162.5	116.6
二十八年	237.1	115.0	333.1	400.5	641.2	267.6	230.4
二十九年	641.6	399.6	893.5	1,077.1	1,506.1	553.7	490.5
三十年	1,553.1	1,535.3	1,537.1	2,173.0	2,231.5	1,193.9	1,263.3
三十年 七月	1,518.3	1,574.6	1,455.0	2,008.3	2,085.4	1,194.8	1,145.2
八月	1,595.0	1,536.4	1,514.1	2,061.6	2,285.7	1,212.9	1,245.8
九月	1,578.7	1,784.9	1,536.7	2,119.8	2,500.7	1,216.4	1,334.1
十月	1,813.9	1,904.1	1,684.5	2,666.0	2,538.9	1,332.7	1,542.5
十一月	2,121.6	2,203.9	2,142.0	3,083.1	2,788.6	1,425.4	1,782.6
十二月	2,164.1	2,315.6	2,038.8	3,912.3	3,635.2	1,511.0	2,400.0
三十一一年 一月	3,270.1	2,338.8	3,077.7	3,809.0	7,977.0	1,712.5	2,510.7
二月	3,291.1	2,534.8	3,515.4	3,902.0	8,574.4	1,758.0	2,623.3
三月	3,502.1	2,947.8	3,564.1	4,142.0	9,311.5	2,375.1	3,046.7
四月	3,787.4	3,225.1	3,714.6	4,547.7	9,987.6	2,704.2	3,278.6
五月	4,143.8	3,573.4	4,077.6	4,824.0	10,522.9	2,856.2	3,485.4
六月	4,345.2	3,687.1	4,510.0	5,154.9	10,914.6	3,037.7	3,727.8
七月	4,464.0	3,603.2	4,384.5	5,519.6	11,051.3	3,272.0	3,921.5
八月	5,081.8	4,080.6	5,700.2	5,872.6	11,332.1	3,730.5	4,771.9
九月	5,164.8	4,383.6	4,625.0	5,917.0	15,407.6	4,269.0	4,253.7

註：二十九年以前根據四川省建設廳材料編製

(2) 重慶市零售物價指數表

(簡單幾何平均法)

時期：二十六年至三十一年九月

基期：二十六年上半年

類 別	總 指 數	食 料 類	衣 料 類	燃 料 類	雜 項 類
物 品 項 目	54	30	12	7	5
二十六年	104.4	98.8	115.8	104.8	108.2
二十七年	116.4	97.5	159.6	153.0	107.0
二十八年	192.5	127.7	335.8	252.2	202.3
二十九年	556.5	474.2	931.7	1,246.7	413.9
三十年	1,672.2	1,413.9	1,802.6	2,084.9	1,633.9
三十年 七月	1,542.8	1,492.1	1,757.5	1,675.3	1,659.3
八月	1,652.9	1,500.3	1,829.7	1,828.3	1,737.6
九月	1,800.0	1,685.6	1,947.0	2,068.3	1,814.5
十月	1,938.1	1,809.1	2,015.7	2,252.5	1,931.4
十一月	2,335.0	2,059.1	2,592.6	2,860.3	2,305.3
十二月	2,482.7	2,054.5	3,164.6	3,267.0	2,605.8
三十一年 一月	2,708.5	2,141.1	3,595.1	3,594.1	2,920.5
二月	2,946.6	2,320.2	4,103.5	3,701.1	3,094.2
三月	3,266.7	2,502.9	4,403.5	3,820.3	3,921.8
四月	3,491.8	2,739.7	4,496.0	4,073.1	4,459.1
五月	3,906.6	3,018.3	4,961.7	4,027.2	4,985.5
六月	3,943.6	3,236.2	5,115.9	3,947.7	5,245.9
七月	4,100.3	3,264.3	5,471.7	4,216.9	5,686.0
八月	5,301.4	4,165.2	8,269.8	4,504.7	6,958.0
九月	5,016.9	4,212.0	6,552.5	5,298.4	6,991.9

註：三十年三月以前根據社會局材料編製

(3) 重慶市躉零售物價指數變動概述

重慶市物價變動，在二十九年以前，尚稱平穩，此時政府對於紙幣發行既力行謹慎，對於外匯匯率尤盡力維持，又值川省農產豐收，各貨存量充足，雖在南京武漢廣州相繼陷落之後，江運及陸運均受阻礙，然沿海口岸未盡盡封鎖，國際通路猶可利用，外來物資尚能不避艱險，源源內運，故物價之增漲，比較尚屬和緩。在戰事發生後兩年半中，躉零售物價約增一倍餘，零售物價則所增尚不及一倍。

二十九年為物價開始猛漲之一年。自以上年川省農產歉收糧價猛漲，工資增加，製造品成本提高，並以政府為平衡收支，增發通貨，外則宜昌撤守、海防陷落，內外運輸幹綫同時被阻，貨源既塞，商人復興波逐浪、囤積操縱，遂致激成物價暴騰，不可遏止之勢。是年躉售物價總指數較戰前約增五倍餘，較上年約增一倍餘；零售物價總指數較戰前約增四倍半，較上年所增幾及二倍。

三十年起，政府厲行經濟管制政策。經濟部所屬各物資管理及平價機構，積極展開工作之餘，糧食部復繼全國糧食管理局而統制食糧，中樞並於行政院設經濟會議，以為管制物價及物資之總機構，囤積居奇之風氣因以稍戢。惟因上年歉收，糧價飛騰，雖經糧政當局施行統購統銷政策，以謀遏止，終因大勢所趨，未能回復原狀。是年躉售物價總指數較之戰前已提高十餘倍，較上年約增一倍半；零售物價總指數較之戰前提高十五倍半以上，較上年增加二倍。各類物品指數之增高，若與戰前比較，以金屬電料類及燃料類為最著，漲起約二十倍。若與上年比較，則以食料為最著，約增二倍稍弱。

本年開始，遠東太平洋戰事爆發，滬甯兩重要外貨供給口岸首先遭受敵人封鎖，繼之仰光臘成補克綫亦被切斷，終則敵人利用貨幣政策，封鎖滬甯區物資，不使內流。凡此皆足以造成物資來源之枯竭，促使一部份物價飛騰。故雖中樞調整物資管制機構，厲行取締囤積，增加物品生產，加強平價工作，仍未能力挽狂瀾，阻遏漲風。達至九月，物價總指數已較戰前增加五五十倍，較之上年十二月約增一倍。

一年中，各類物價之變動情形頗不一致，概括言之，燃料類之增加趨勢最為和緩，食料類次之，衣料類又次之，金屬及電料類則最猛。食料類中，因主要食糧由政府徵購，平價配銷，管制得當，在七月以前，指數之上升趨勢極為和緩。八九兩月，雖新穀已漸登場，但以本年收穫不如上年豐足，山米價格提漲，指數反見上升。以九月份指數與上年年底相較，約增一倍。衣料類，因受運輸影響，外埠來源完全斷絕，本地生產，分配略難。在春夏兩季布疋淡銷月份，價格提高尚不甚顯，八月份進入旺月，外縣及四鄉客商紛至競購，一度造成黑市，旋經物資局大批供售平價布疋，並規定照公議價格應市，嚴格執行，黑市消滅，漲風始息。九月份衣料類指數較八月份約減少百分之八十，其故即在於此。以九月份指數與上年年底相較，增高約一倍餘。燃料類因煤焦一項，由政府嚴格管理，執行平價，取締黑市，各月份均無劇烈變動。以九月份指數與上年年底相較，約增半倍。金屬電料為波動最甚之一類，以九月份指數與上年年底相較，增加在三倍以上，此則海口封鎖來源斷絕有以致之也。

三. 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

(1) 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表

(加權綜合法)

時期：三十年八月至三十一年九月

基期：三十年四月

類 別	總 指 數	食 料 類	衣 料 類	房 租 類	燃 料 類	雜 項 類
物 品 項 目	30	12	6	1	3	8
三十年四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八月	133.80	137.89	116.09	137.32	121.62	142.65
九月	149.27	162.62	116.91	118.89	131.18	164.84
十月	156.27	166.02	137.35	118.89	140.20	181.03
十一月	183.18	176.32	182.05	126.85	155.88	219.75
十二月	213.54	201.15	212.37	126.85	202.65	267.16
三十一年一月	226.02	195.55	258.55	126.85	244.12	275.32
二月	236.27	195.28	275.08	126.85	256.32	237.60
三月	255.17	239.19	306.66	126.85	277.40	303.19
四月	283.54	260.98	312.74	161.15	301.19	327.93
五月	319.24	291.59	330.27	198.86	317.11	344.84
六月	345.07	320.76	373.22	295.73	325.98	384.47
七月	354.78	325.38	397.32	325.94	345.05	400.81
八月	394.85	377.22	527.60	300.11	393.68	519.44
九月	440.16	416.55	320.61	325.94	133.73	508.22

註：九月份因採用定量分售價格，致衣料類燃料類指數驟形下落。

(2)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變動概述

最近一年餘，重慶市公務員生活費指數，較一般物價指數之變動為緩和。此蓋因公務員生活必需品中，有一部份係由政府平價供給，價格較為穩定之故。

自三十年四月至本年九月，總指數約增加三倍半。就各類生活費用分別言之，除雜項不計外，以食料之增漲最為顯著，衣料房租次之，燃料最為緩和。

食料類各項物品中，米由政府供給，價格始終未變。惟肉類蔬菜及調味品價格，各月繼續增高，影響此類指數之變動者甚大。衣料類自上年入秋以來，因進入旺銷季節例應漲價，外因來源漸次斷絕，供需失調，影響渝市售價，以致逐月漲漲。至本年旺銷季節之八月，指數達最高峯，較上年四月增高四倍有餘。九月份，因物資局大量供應平價布疋抑平布價，又因改編指數，採用政府定量分售價格，故該月指數遽行下降。與上年四月相較，約增二倍有餘。燃料類，本年八月份指數較上年四月約增三倍。九月份因採用政府定量分售價格，故該月指數突見下降，較之上年四月，所增不過百分之三十四。

四·九月份重慶市躉售物價

類 別 與 品 名	花 色 牌 號	單 位	價 (元)	備 注
食 料 類				
山 熟 米	上	市	676.67	石
山 熟 米	中	市	656.67	石
河 熟 米	上	市	566.67	石
河 熟 米	中	市	546.67	石
河 熟 米	下	市	526.67	石
夫 熟 米		市	506.67	石
中 熟 米		市	486.67	石
糕 小	中	市	700.00	石
小 麵	上	市	310.00	石
麵 細	次	市	290.00	石
麵 粗	頭	市	166.67	袋
麵 粗	平	市	80.00	袋
綠 子 粒 玉 扁		市	273.33	石
高 大 河 灰 綠	中	市	276.67	石
大 河 灰 胡	中	市	423.33	石
大 河 灰 白	中	市	290.00	石
大 河 灰 黃	中	市	456.67	石
大 台 糖		市	533.33	石
糖 牛 冰	黃	市	700.00	担
內 江 鹽	油	市	1,033.33	担
熟 芝 花 菜 醬 豉	牛 肉	市	683.33	担
	中	市	2,013.33	担
	白 流 井 花 鹽	市	1,333.33	担
		市	343.95	担
		市	1,565.67	担
		市	1,276.67	担
		市	1,263.33	担
	中	市	830.00	担
	中	市	360.00	担
	中	市	300.00	担

類 別	興 品 名	花 色 牌 號	單 位	價 值 (元)
衣 料 類	涪州棉	萊	市	370.00
	范	葵	市	7,835.57
	紅	葵	市	2,915.47
	雞	蛋	市	98.57
	隆	布	百	1,292.00
	隆	布	尺	1,050.00
	涿	布	尺	1,248.00
	涿	布	尺	980.00
	涿	布	尺	860.00
	藍	布	尺	880.00
	30	呢	尺	790.00
	條	布	尺	400.00
	藍	布	尺	700.00
	原	布	尺	700.00
	夏	布	尺	560.00
夏	布	小	153.33	
夏	布	小	133.33	
嘉	緞	尺	1,576.67	
緞	緞	尺	1,366.67	
10	紗	尺	6,860.00	
20	紗	尺	8,580.00	
16	紗	尺	7,720.00	
陝	花	市	800.00	
32	襪	打	270.00	
燃 料 類	天寶	合	噸	420.00
	大	慶	噸	502.67
	小	慶	噸	759.00
	汽	慶	噸	604.00
	酒	油	噸	97.00
臘	燭	市	94.80	
		95 度	市	886.67
		牛油燭	市	

類	列	與	品	名	范	色	牌	號	單	位	價	(元)	備
大	全	屬	電	料	類	鋼	盤	洋	卷	盤	6,180.67		
											4,566.67		
											3,633.33		
											3,333.33		
											12,166.67		
											4,833.33		
											4,866.67		
											760.00		
											1,433.33		
											400.00		
建	築	材	料	類	木	條	木	條	木	條	266.67		
											28.33		
											13.67		
											5,200.00		
											1,250.00		
											86.67		
											1,710.00		
											900.00		
											643.33		
											360.00		
雜	項	水	泥	類	黃	新	開	文	油	皮	460.00		
											816.67		
											7,200.00		
											600.00		
											1,716.67		
											4,866.67		
											1,500.00		
											1,733.33		
											1,333.33		
											2,600.00		
195.00													
43,000.00													

五. 九月份重慶市零售物價

類別	品名	花色牌號	單位	價 (元)
食料類	熟米	上	市	68.67
	熟米	中	市	66.67
	熟米	上	市	57.67
	熟米	中	市	55.67
	熟米	中	市	74.00
	熟米	頭	市	3.50
	熟米	平	市	2.00
	熟米	中	市	31.00
	熟米	中	市	48.00
	熟米	中	市	56.00
	熟米	油	市	12.00
	熟米	油	市	7.33
	熟米	油	市	14.00
	熟米	油	市	16.33
	熟米	油	市	14.00
	熟米	油	市	9.50
	熟米	油	市	1.60
	熟米	油	市	11.17
	熟米	油	市	1.50
	熟米	油	市	12.17
熟米	油	市	11.33	
熟米	油	市	10.33	
熟米	油	市	0.33	
熟米	油	市	3.67	
熟米	油	市	4.20	
熟米	油	市	3.60	
熟米	油	市	3.75	
熟米	油	市	14.80	
熟米	油	市	7.00	
熟米	油	市	88.67	

類 別 與 品 名	花 色 牌 號	單 位	價 格 (元)
衣 料 類			
陰 丹 布	美 孚	市 尺	14.20
原 白 布	全 机	市 尺	7.35
藍 布	全机硫化藍	市 尺	9.25
改 良 市 布		市 尺	5.90
藍 布	土緯硫化藍	市 尺	8.00
條 子 斜 紋 布		市 尺	8.40
30 碼 線 呢 布		市 尺	11.05
漂 白 市 布	太 公 鈞	市 尺	13.80
嘉 定 紡 細 布		市 尺	38.00
三 斗 坪 棉 花 襪		市 斤	24.33
32 碼 男 襪	三 桔 牌	雙	27.00
短 統 球 鞋		雙	158.33
燃 料 類			
天 府 泡 合		挑	40.67
寶 原 板 炭		百 斤	30.47
大 河 炭		挑	54.20
電 河 炭		挑	43.20
天 費 炭		度	3.00
臘 柴	獅 球 牌	小 包	1.20
木 柴	牛 油 燭	大 支	1.00
房 租 類		個	9.00
房 租	1 平方丈房間	間	57.30
雜 項 類			
水		挑	4.67
江 西 毛 連 紙		刀	175.00
毛 巾	中 等	條	19.67
肥 皂	永 新	連 包	8.80
牙 粉	三 星	包	0.80
金 堂 牌 紫 毛 煙		市 斤	15.00

六. 附錄

(1) 修訂重慶市物價指數說明

一、編製旨趣。本部為研究戰時物價變動，以供施政參攷起見，曾飭由平價購銷處編製「重慶市躉售零售物價指數」及「公務員生活費指數」，自民國三十年一月起，按月發表，分送各有關機關參攷，迄未間斷。茲因市場商品之供給，已多變更，而政府供應平價物品及辦理公務員日用品定量分售以來，一部份商品市價，亦已失其真正之代表性，故決定修訂原編各指數，以期適應現狀，符合真相。按本部所編三種物價指數，各具有不同之意義與目的。躉售物價指數所以表示市場上一般物價水準之升降及貨幣購買力之伸縮；零售物價指數所以窺測日用消費品價格之變異；而公務員生活費指數則所以指示公務員階層，生活費用之增減，並反映其生活程度之變更。具備此三種指數，庶幾於一地物價變動之重要方面，得一清晰之概念。設再擴而充之，使彼方各重要城市均有此類指數，則不僅對於調整物價，獲得標準，且於經濟政策之決定，尤多貢獻。是以本部於修訂重慶市物價指數之際，兼籌各地物價指數之編製。刻正着手進行，一俟編製就緒，即當按時發表。

二、物品之分類及項目。本部所編各種物價指數，其物品分類，係參照國內外成例及戰時後方實際情形，斟酌規定。躉售物價指數分為食料，衣料，燃料，金屬電料，建築材料，雜項六類；零售物價指數分為食料，衣料，燃料，雜項四類；生活費指數分為食料，燃料，衣料，房租，雜項五類。各類物品之詳細項目，經參照最近市場情形，重加訂定。自三十一年九月份起，照新定項目，改編各種指數。茲彙列新訂物品名稱如下。其新增項目均以×為記，至刪除各項物品，則列於括弧中，以便比較。

甲、躉售物價指數包括物品九十四項，分類列舉如下：

(1) 食物類三十四項：上等山熟米，中等山熟米，上等河熟米，中等河熟米，下等河熟米，尖噴米，中噴米，中等糯米，上等小麥，次等小麥，頭號通粉，平價通粉，紐子粒玉蜀黍，高粱，中等大河灰綠豆，中等大河胡豆，中等大河白豌豆，中等大河黃豆，白芝麻，豬肉，牛肉，冰糖，內江中等白糖，自流井花鹽，熟豬油，×中等菜油，芝麻油，花生油，中等醬油，中等醃醋，涪州榨菜，(瀘縣大糯酒，乾酒，)沱茶，紅茶，雞蛋。

(2) 衣料類二十項：全機原白布，全機硫化藍布，全機滌島藍布，全機浣丹士林布，改良市布，土緯硫化藍布，土緯滌島藍布，三十碼線呢，條子斜紋布，(以上均係物資局供售)美亭陰丹士林布，×白市布，細夏布，粗夏布，嘉定紡綢，粗絲大綢，十支賽馬紗，二十支賽馬紗，十六支綠飛龍紗，陝西中等棉花，三十二支男線襪，(二七土布，月美安安布，美人魚灰色哈磯，四大天玉市布，美亭綠洋布，三羊冲嗶嘰，雙金錠青布，三十二支飛虎紗)。

(3) 燃料類八項：天府池合，寶源棧炭，大河嵐炭，小河嵐炭，汽油，(土製煤油)，

九十五度酒精，牛油燭，獅球火柴，(連礮燭，木炭，菜油)。

(4)金屬電料類十項：圓鐵，扁鐵，鐵板，藍牌工具鋼，洋釘，紫銅錠，十八號皮線，花線，四十支燭光長形燈泡，六十支燭光圓形燈泡。

(5)建築材料類十項：大號杉木條，寸半厚柏木，十四尺長楠板，二四磚，大市瓦，上等石灰，中等生漆，小邊二條石，土玻璃，川牌水泥。

(6)雜項類十二項：(勾邊紙)，×廣貢紙，新聞紙，尖江連史紙，桐油，乾黃牛皮，配額黑豬鬃，當歸，川芎，(黃金龍香烟，雙喜香烟，)小市毛菸，平價肥皂，平價毛巾，六十成獅馬快靛。

乙：零售物指數包括物品五十四項，分類列舉如下：

(1)食品類三十項：上等山熟米、中等山熟米，上第河熟米，中等河熟米，中等糯米，頭號麵粉，平價麵粉，中等大河胡豆，中等大河白豌豆，中等大河黃豆，豬肉，牛肉，母雞，熟豬油，中等芝麻油，中等菜油，綠豆芽，蒜芽，熟花生，條粉，乾筍，雞蛋，豆腐，蔬菜，中等醬油，中等麵粉，自流井花鹽，內江中等白糖，紅糖，(乾酒)，沱茶。

(2)衣料類十二項：×全機原白布，×全機硫化藍布，×改良市布，×土緯硫化藍布，×條子斜紋布，線呢，(以上均係物資局供售)美亭陰丹士林布，白市布，嘉定紡綢，三斗坪棉花，三十二支男線襪，短統球鞋，(二七土布，富貴花元白洋布，月美安安藍布，美丹陰丹士林布，美亭標準布，四大天王市布，雙金錠青布，美人魚灰色哈嘰布，三十碼線呢，土帆布，三羊冲嗶嘰，中級棉花)。

(3)燃料類七項：×天府泡合，×寶源板炭，大河炭，小河炭，獅球火柴，牛油燭，×木柴。

(4)雜項類五項：江西毛邊紙，平價毛巾，平價肥皂，三星牙粉，「黃金龍香烟」小市毛菸。

丙：公務員家庭生活費指數包括物品三十項分類列舉如下：

(1)食料類十二項：平價米，頭號麵粉，五花豬肉，豬油，雞蛋，自流井花鹽，內江中等白糖，菜油，芝麻油，中等醬油，豆腐，蔬菜。

(2)衣料類六項：×改良市布，×土緯硫化藍布，線呢，布鞋，本地皮短口男皮鞋，三十二支男線襪。

(3)房租類一項：房租。

(4)燃料類三項：小河炭，烟煤，×電費，「菜油」。

(5)雜項類八項：自來水，平價肥皂，平價毛巾，三星牙粉，川產兩前茶葉，人力車資，理髮，醫藥文化，(此項按總消費值百分之十五計算)

三、基期之選擇。躉售及零售物價指數，均以民國二十六年上半年為基期，因其時戰事尚未發生，物價正常之故。公務員家庭生活費指數則以三十年四月為基期，蓋是年七月，國防最高委員會議決，公務員生活補助費之增減，以三十年四月重慶市物價指數為標準，

被選用為基期，以符規定。

四、基期價格之核定 修訂之各種指數，其基期價格，係採用各種不同方法所得，茲列述如下：

甲、躉售物價指數基價之來源：

(1) 採用四川省政府建設廳駐渝辦事處所編重慶市躉售物價指數所列物價，計四十項；

(2) 採用戰時經濟研究所所編重慶市物價指數專報所列物價計十項；

(3) 派員向市內歷史悠久之大商店調查所得物價，計二十八項；

(4) 就同類物品推定之物價，計十六項；

乙、零售物價指數基價之來源：

(1) 採用戰時經濟研究所所編重慶市物價指數專報所列物價，計二十項；

(2) 採用重慶市社會局所編重慶市零售物價指數所列物價，計六項；

(3) 派員直接補查之物價，計二十二項；

(4) 比照同類物品價格推定之物價，計六項；

丙、公務員生活費指數基價之來源：

(1) 派員直接補查之物價，計二十七項；

(2) 就同類物品推定之物價，計二項；

五、調查日期及物價來源 各項物價於每月五日、十五日、二十五日，分三次派員直接調查，至政府規定價格之物品或經指定為公務員定量分售之物品，則均從政府規定價格。

六、計算方法 躉售零售兩物價指數之計算方法，採用簡單幾何平均法，用以糾正各項價比之偏差性，公務員生活費指數之計算方法，則採用加權綜合法，以一般公務員家庭生活所需物品之消費量為權數，於物價變動中，配合量的比例，以示公務員生活所受物價影響之真實狀況，茲將各項物品權數列下：(每家人口假定為等成年男子四人)

類別	名稱	花色牌號	單位	權數(即消費量)	附註
食料類	米	平價米	市斗	8.00	
	麵粉	頭號	市斤	10.00	
	豬肉	五花肉	市斤	20.00	
	油	板油	市斤	4.00	
	雞蛋	中等大	個	36.00	
	鹽	自流井花鹽	市斤	4.00	定量分售物品
	糖	中等	市斤	2.00	
	酒	中等	市斤	3.00	定量分售物品
	菜	中等	市斤	3.00	
	醬	中等	市斤	6.00	
豆腐		市斤	40.0		

	蔬	菜		市斤	80.00	
衣料類	改良市布	物資局供售		市尺	3.00	定量分售物品
	土練硫化藍布	物資局供售		市尺	3.00	定量分售物品
	綫	呢	物資局供售	市尺	6.00	
	布	鞋	中式男鞋	雙	2.00	
	皮	鞋	本地皮鞋	雙	0.20	
	線	襪	三十二支	雙	2.00	
房租類	房租	樓房或平房		間	2.00	
燃料類	炭	平價炭		公斤	24.00	定量分售物品
	烟	平價烟		公斤	160.00	定量分售物品
	燈	電燈		度	4.00	
雜項類	水	自來水		挑	48.00	
	肥	平價肥		塊	8.00	
	毛巾	平價毛巾		條	1.20	
	牙粉	三星牙粉		包	4.00	
	茶	川產兩前		市斤	0.40	
	車	人力車		公里	30.00	
	理	髮		次	4.00	
	醫	藥				
	文	化				
				估總消費值15%		

本編所列各指數自修訂後由本處會同管制司與平價購銷處編製

經濟部統計處附誌

(2) 經濟部調整物價工作述要

凡在戰時國家，因消費之增加，供給之變動，通貨之增加，以及運輸之困難與昂貴，種種原因，不免使物價上漲。我國自二十六年秋間，開始抗戰以後，政府為避免物價過急上漲，及惠顧更起見，自始詳加監視，隨時設法調節。在抗戰開始之前二年，市場狀態，大致尚為穩定，嗣後事變推移，物價趨漲，愈來愈多，故政府辦法，亦逐步加強。自抗戰以來，對於調整物價之設施，大略說明如次。

一、評定物價 此為第一時期，由本部督促各省執行之方法。二十八年二月二十日，本部公布非常時期評定物價及取締囤積辦法，并呈准行政院備案。依照該辦法之規定，應由地方政府會同當地機關團體(如同業公會)設立平價委員會，就地方政府所指定之日用品，按照產運成本及合法利潤，分別評定其價格。各省政府多已依照該辦法，成立評議物價之機構。

二、取締囤積居奇 二十八年十二月五日，本部曾公布取締囤積日用品辦法，并呈准行政院備案，發由院轉請國防最高委員會核准備案。依照該辦法之規定，商人所出之貨物，由主管官署勸導出售，勸導仍不出售，當予警告，經過警告不遵辦者，即以公平價格收購。施行以後，因鑒于其中所訂先行勸告，次行警告等手續，不免過于遲緩，爰經會同財政部，擬訂非常時期取締日用品囤積居奇辦法，呈奉國民政府，于三十年二月三日公布施行，本部前訂之取締辦法，即以部令廢止。新定辦法，對於囤積與居奇，酌加分別，其用意在於引導商貨數量之增加，而限定存貨，必須應市銷售。

三、物品管理 抗戰軍興後，二十六年十月，曾由軍事委員會第三部及第四部，奉准呈報，呈奉國民政府公布戰時農礦工商管理條例。二十七年十月，又將該條例修改為非常時期農礦工商管理條例。根據此項條例，本部經奉行政院核定對於國內生產之內銷物資，已設專門機關管理者，有鋼鐵，銅，水泥，煤炭，硫磺，棉紗布及食油。管理此項物資之目的，一在增加生產，二在統籌分配，三在穩定價格。

四、平價購銷 本部為調節市場供求起見，認為僅恃上述辦法，恐尚有未足，而應更審具體辦法，增加日用品之供給數量，由主管機關，照成本數額，以較低價格供應市場。以此方針，因于二十八年十二月五日，公布日用品平價購銷辦法，并設平價購銷處主持其事。現在平價購銷處已在重慶，成都，貴陽，及遠東區設供應站二十餘處，平價供給布匹，毛巾，肥皂，衫褲，襪子，火柴，糧油，被單，牙刷，毛線，鞋油，玻璃等物。

五、定量分售 物價高漲以後，受影響最深者，為依靠固定薪資以維持生活之人，應予加以救濟。三十一年六月十五日，國民政府通令施行中央黨政機關公務員工及其家屬生活必需品定量分售實施辦法，對於中央黨政機關公務員及其家屬居住陪都及遠東區內之領購平價米有案者，均得經由各該機關消費合作社，領購定量之食糧，菜油，棉布，及食鹽，除食鹽由鹽務總局定價供應外，食糧菜油及棉布，均由經濟部物資局定價供應。此項生活必需品之價格，每六個月更定公告一次，故不受市場上價格波動之影響。

六、增加生產 物價上漲，其原因甚多，而貨物之求過于供，實為重要原因之一。他種原因，關係較為複雜，牽涉之方面較多。惟努力生產，增加供給，則本部責無旁貸，自當踴躍以赴。抗戰軍興以後，本部即重視獎勵生產，生活必需品內，如棉紗，麵粉，煤，肥皂，皮革，紙張等物，目前後方生產數量，皆已遠遠於戰前。